

会员证书号：

# 甘肃省环境监测协会

## 会员入会申请表

单位名称（盖章）甘肃国信润达分析测试中心

填表日期 2020 年 10 月 15 日



甘肃省环境监测协会制

注：为保障入会手续顺利办理，请务必如实填写本表的各项内容

企业名称	甘肃国信润达分析测试中心			
法定代表人	常诚	联系电话	18993080888	
联系人	张永国	职务	中心副主任	联系电话 13919243273
成立时间	2012年9月	注册资金	1000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62000059124652XD			
企业性质	联营	企业地址	兰州市高新区雁南路兰州分离科学研究所C栋	
固定电话	0931-4699999	邮编	730010	
企业网址	<a href="http://www.miittest.com/">http://www.miittest.com/</a>	Email	gxrd@miittest.com	
企业简介	<p>甘肃国信润达分析测试中心是一家专业的第三方检测机构，作为全国首家试点、挂牌成立的“国家食品企业质量安全检测技术示范中心(兰州)”主体依托的检测机构。国信润达是西部唯一、民营唯一的双唯一“国家食品企业质量安全检测技术示范中心”。多年来围绕食品、农产品等领域为重点，开展了包括检测示范、人员培训、委托检测、食品安全技术咨询和应急检测服务的多项功能。</p> <p>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互赢，共同发展”的原则，通过联合培养食品质量与安全专业技术人才，充分发挥校企双方的优势，发挥高校为社会、行业、企业服务的功能，为企业培养更多高素质、高技能的应用型人才，贯彻工学结合、校企融合的转型发挥思路。</p> <p>甘肃国信润达分析测试中心，作为甘肃省中医药产业博览会唯一指定的第三方检测机构，于2017年9月26-27日联合定西、陇西两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对指定接待酒店和供餐单位进行餐具、食材快检，圆满完成了“药博会”期间的食品安全保障工作。</p>			
单位资质	计量认证	认证证书编号： <u>182800340805</u> ；有效期： <u>至2024年7月18日</u> 认证项目： <u>2161</u> 项；其中： 水和废水 <u>1196</u> 项；环境空气和废气 <u>282</u> 项；土壤 <u>137</u> 项； 固体废弃物 <u>183</u> 项；环境噪声 <u>9</u> 项；工业卫生 <u>134</u> 项； 其他： <u>油气回收7项；学校卫生7项；洁净室（区）45项；产地环境129项</u>		

监测 条件	人员 信息	总人数 <u>65</u> 人；其中：管理人员 <u>10</u> 人；监测人员 <u>55</u> 人； 高工 <u>4</u> 人；工程师 <u>13</u> 人；助工 <u>35</u> 人；技术员 <u>13</u> 人。
	设 备 信 息	设备仪器总数 <u>424</u> 台（套）；其中： 大型 <u>140</u> 台（套），中型 <u>121</u> 台（套），小型 <u>163</u> 台（套）
	场 所	总面积 <u>2800m<sup>2</sup></u> ；其中：办公面积 <u>700m<sup>2</sup></u> ，实验室面积 <u>1100m<sup>2</sup></u> 。

企业获奖 和取得资 质情况	<p>1、示范中心以自主研发的科技成果，向国家知识产权局申报取得了十余项专利知识产权。</p> <p>2、2019年08月再次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称号。</p> <p>3、2016年11月通过甘肃省卫计委专家现场复评审考核，取得甘肃省公共卫生检测机构资质。</p> <p>4、2012年9月24日通过《计量认证证书》和《食品检验机构资质认定证书》。</p> <p>5、国信润达自2016年以来，连续参与了敦煌世博会食品配送中心所有入库的食用农产品的兽药类、农（兽）药残留类、瘦肉精类、生物毒素类及常见的非法添加等45个项目的检测工作。10月14日，省食安委授予“先进集体荣誉奖”。</p> <p>6、2018年9月23日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审核认证。</p>
---------------------	--

### 声明

我单位声明：我单位自愿加入甘肃省环境监测协会，承诺所提供的申请材料、获奖证明和资质证明及相关的文件均真实、有效，并经过本单位核实。遵守甘肃省环境监测协会章程及相关规定，履行会员义务。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申请单位：  
(盖章)



申请日期：2020年10月15日

# 协会行业自律公约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规范环境监测行业行为，协调同行业利益关系，倡导环境监测企事业单位诚信经营，维护行业间的公平竞争和正当利益，树立行业良好形象，推进甘肃环境监测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依据《反不正当竞争法》、《环境保护法》、《认证认可条例》等法律法规和《国家认监委关于印发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相关配套文件的通知》（国认实〔2017〕10号）、《环境保护部关于推进环境监测服务社会化的指导意见》（环发〔2015〕20号），制定本公约。

第二条 在甘肃省内从事环境监测业务的机构应自觉遵守本公约，自觉维护国家、行业的整体利益，自觉履行《检验检测机构诚信基本要求》（GB/T 31880-2015），主动建立诚信服务体系，自觉做到诚信守法经营，共同创造良好的发展环境。

第三条 甘肃省环境监测协会（以下简称“协会”）是本公约的制定和实施监督机构。

## 第二章 自律条约

第四条 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实验室资质认定相关规定，恪守职业道德规范，自觉执行环境监测及监测设施运维规

范，积极履行自律义务，并主动接受各级政府部门的监管、社会各界的监督和协会的行业检查。

第五条 严格按照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认证及其它资质核准的业务范围、项目参数、有效期等各项限定开展业务。

第六条 建立严密、完善、运行有效的环境监测和设施运维质量保证体系。

第七条 严格按照规定对仪器设备进行采购、安装、使用、维护、定期检定与校准，及时保养仪器设备，保证仪器设备的正常运转和准确可靠，确保检验条件符合规范要求。

第八条 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第三方地位，确保检测过程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干预、影响，并对检测报告、评价分析报告等内容、结论的正确性、科学性、公正性负责。

第九条 坚持行业准则，杜绝违规经营。

（一）严禁超出资质认证认可范围经营；

（二）严禁向无资质或资质与检测业务不符的机构和个人分包或转包检测业务；

（三）严禁以挂靠、合作、设立分支机构等方式变相出卖、出租、转借检测资质证书；

（四）严禁以行贿或索贿等不正当手段谋取利益；

（五）严禁违反环境监测技术规范 and 程序开展监测业务（包括样品采集、保存、检测、评价等）；

(六) 严禁接受委托方的违法违规要求，不得以任何原因伪造、篡改检测数据和出具虚假检测报告。

(七) 严禁以明显低价报价等不正当手段进行恶性竞争。

(八) 严禁采取不正当手段损害同行的信誉，影响委托单位或个人对检测机构的选择。

(九) 恪守诚信服务的原则，从内部制度和管理机制入手，加强对本机构从业人员职业道德教育，保证诚信的职业操守能够落在实处、规范到人。本机构的监测人员不得同时受聘于其它检测机构。

第十条 加强对本机构人员业务技能培训，确保检测人员具备开展相应监测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第十一条 积极参与协会组织的自律规范和行业检查活动，相互监督，共同预防、抵制和纠正违规违约的行为。

第十二条 重视科技进步，积极参加新方法、新技术、新设备的应用与开发，不断积累经验，加强与科研院所交流，提高业务能力水平，促进技术进步和行业发展。

### 第三章 执行与监督

第十三条 协会会员单位应当每年1月15日前向协会报告上一年度公约执行情况，通过协会网站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第十四条 协会建立健全公约履行监督机制，定期组织开展行业自律检查。任何单位和个人均有权就签约成员违反本公约的行为

向协会进行投诉、举报，并要求协会进行调查。投诉、举报应当采用实名，并对所投诉内容及相应证明材料的真实、合法、可靠性负责。

第十五条 违反本公约的机构，经协会查证属实并经三分之二以上行业签约成员同意，根据情节轻重，分别给予下列处理：

- (一) 告诫，责成限期改正。
- (二) 协会内部通报批评。
- (三) 通过协会网站公开批评。
- (四) 通报甘肃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甘肃省环境保护厅依法查处，并纳入企业诚信“黑名单”。
- (五) 通报资质管理部门，建议责令其停业整顿、降低或吊销资质等级。
- (六) 属于协会会员单位的，取消协会会员、理事或副会长资格并公告。

#### 第四章 附则

第十六条 本公约由甘肃省环境监测协会负责解释。

第十七条 本公约自颁布之日起生效。

## 《甘肃省环境监测行业自律公约》签订书

我单位已阅读《甘肃省环境监测行业自律公约》条款，现签订并承诺在今后工作中认真遵守。

签约单位： 甘肃国信润达分析测试中心

法定代表人： 常 诚

签约时间： 2020年10月15日

注：此签约书一式两份，协会和签约单位各留存一份。